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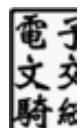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 函

地址：111039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6段
454號5樓
承辦人：陳玟秀
電話：02-28720780分機309
傳真：02-28732246
電子信箱：info.tpetkd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中跆爐字第11400003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000337A00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本會辦理「中華民國114年第二屆全國理事長盃跆拳道錦標賽」，惠請貴局(處)單位轉知轄內所屬學校、單位踴躍報名參加，並協助競賽規程上網公告，以利比賽順利進行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規程業經運動部114年10月8日運競(四)字第1140052811號函核備在案。
- 二、比賽日期：114年12月13日至12月16日，共4天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高雄市立海青工商體育館(813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1號)。
- 四、敬請貴局(處)依權責核予隊職員、教練、選手公假登記。
- 五、隨文檢附競賽規程一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體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體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

副本：本會競賽組

電文
交換章
2025/10/16
16:14:36

裝



訂

線



60